

教材涉侵權 補習社14人被拘

海關搜13分社 檢逾百書目 總值約58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友光、杜法祖)一間以特許經營形式運作的連鎖補習社,涉嫌違規非法使用大量侵權教材,海關本周三開始一連兩日搜查13間分社及一個辦公室,合共檢獲涉及最少100本書目、多達5萬頁的侵權教材,以及一批電腦和影印機等器材,總值約58萬元,14名男女包括董事、負責人及導師被捕,這是近7年內海關破獲涉及最大規模補習社個案。



■海關版權及商標調查(行動)課監督方永佳展示疑屬侵權教材。



■涉案補習社已營運超過一年時間。

懷疑侵權的補習社名為「菁才教室」,總校位於將軍澳坑口新寶城商場1樓。據海關透露,涉案補習社以連鎖特許經營方式運作,主腦本人負責打理兼作辦公室的總社,其他分社東主需先繳付10多萬至20萬元的加盟費,主腦則負責向分社提供所需課程教材,而分社東主須每月再按各自盈利,向主腦繳付若干比例的金錢。惟補習社使用的課程教材,全部涉嫌侵權,有人認為營運者觸犯版權條例,遂予以舉報。

疑專人「搵料」製圖檔存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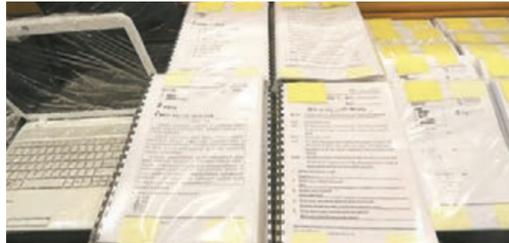
海關版權及商標調查(行動)課監督方永佳表示,涉案補習社已營運一年多時間,主要提供小一至小六、中一至中三的中、英、數課程,課程費用由500元至1,000元不等。

至於使用的侵權課程教材,相信俱來自坊間的課本及補充練習,涉及最少100本書目,估計有專人搜羅這些課本及教材,並製作成圖片檔儲存在電腦內,當有需要時才列印出來當作自己的教材向學生派發。

檢逾3000疑侵權檔案

海關版權及商標調查課早前接獲市民投訴,懷疑有連鎖補習社非法使用侵權教材授課,隨即展開深入調查及部署,至本周三(23日)展開一連兩日的執法行動,其間突擊搜查該補習社13間分社及1間兼作辦公室的總社,合共搜獲逾5萬頁懷疑侵權教材,並在25部電腦中找到逾3,000個懷疑侵權檔案,另又檢獲1台打印機和13台影印機,總值約58萬元。

行動中共拘捕6男8女(27歲至55歲)涉案者,當中包括補習總社的主腦、董事,以及分社的負責人及導師等。方永佳指,案件目前仍在調查中,被捕者現正保釋候查。根據記錄,這是海關自2010年以來至今破獲涉及最多間補習社的個案。涉案補習社雖僅營運一年多時間,但有不不斷擴張分社數目的趨勢。他們多在一些交通便利的商場內開設分社,位置屬中產地段,以確保有足夠的學生報讀。海關有巡查市面其他補習社,不過暫無證據顯示涉及同類侵權行為。



■海關檢獲的懷疑侵權教材和電腦器材。



■行動中檢獲的其中兩台影印機。

每件侵權物可罰款5萬

根據《版權條例》,任何商業機構,包括補習社,如在業務過程中分發侵犯版權複製品,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每件侵權物品罰款5萬元,主事人最高可被判監4年。

海關版權及商標調查(行動)課監督方永佳提醒補習社負責人,切勿在未獲授權下製作或分發擁有版權的作品,作為課程教材。

商業機構在使用及分發版權作品前,有責任查究有關的物品或材料不會構成侵犯版權行為。市民亦可致電海關24小時熱線2545 6182舉報懷疑侵權活動。

■記者 杜法祖

機場特警擒劫兌換店俄漢



■俄籍劫匪(右)乖乖趴在地上就擒。



■機場特警在遇劫兌換店附近馬路上截圖 擊槍戒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保安嚴密的香港國際機場前晚發生打劫案,一名俄羅斯籍男子,突在客運大樓持刀行劫一間兌換店,掠走近6萬元現金,然後狂奔到外面的士站欲搶車逃走,但迅速被多名機場特警以輕機槍及曲尺手槍重重包圍,最終棄刀臥地投降,整個過程僅約4分鐘,事件中兌換店一名女店員與刀匪糾纏扭傷腳,須送院治理。

遇劫兌換店位於機場2號客運大樓內,昨晚8時17分,一名戴鴨嘴帽、持刀的外籍男子突闖入該兌換店亮刀聲稱打劫,店內一名姓謝女店員(32歲)受驚尖叫,匪徒見狀惟有自己動手,女店員企圖制止時被推跌,刀匪迅即從抽屜取去近6萬元現金,得手後拔足逃離現場。

持刀匪徒狂奔至200米外的機場的士站,擬搶奪一輛的士逃走,但此時已有多名機場特警接報趕至,很快已將劫匪包圍,特警分別以輕機槍及曲尺手槍指向劫匪,喝令:「趴低!趴低!」

在機場等客的士司機紛紛走避,劫匪疑見無路可逃,惟有趴地乖乖就擒,隨後被警員鎖上手銬押回警署扣查。

機場警區刑事總督察鄭美儀表示,劫案中兌換店一名女店員與刀匪糾纏時扭傷腳,須送院治理。被捕匪人OLEG(44歲),持俄羅斯護照,被捕時起回他劫走的5.9萬元現金,另檢獲Cap帽、手套和口罩等,不排除有人早有預謀打劫,而整個過程僅約4分鐘,案件目前交由機場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三隊跟進。

長毛袋25萬「黎水」案 明年中開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社民連立法會議員梁國雄(長毛)於上屆立法會任期內,透過壹傳媒黎智英私人助理Mark Simon收受黎25萬元「秘密捐款」,疑一直未有向立法會申報,被廉署控告一項身為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名,案件昨在區域法院進行第二次閉門預審,梁國雄並無到庭,由律師代表。

法官將案押後至明年1月19日進行第三次預審,5月23日至25日先進行法律爭執,然後於6月5日正式開審,預計審期10天。

控罪指,被告梁國雄(60歲)身為立法會議員,於2012年5月22日至今年6月23日期間,無合理辯解或理由而故意及蓄意作出失當行為,即沒有向立法會申報或披露,或向立法會隱瞞他於2012年5月22日,曾透過Mark Simon從黎智英接受一筆25萬元的款項。

控方證人名單超過20人

梁國雄早前已表明不認罪。控方派出副刑事檢控專員黎婉姬資深女大律師出庭,長毛則繼續由律師文浩正代表,梁正考慮審訊時聘請資深大律師李柱銘代表抗辯。

據悉,控方證人名單由最初的6人增至11人,稍後控方再額外增加10多名證人,令證人名單超過20人。

廉署人員今年6月前往梁國雄住所,將他帶返廉署問話,並通知他會被起訴,據悉,廉署由搜證至正式拉人,前後花了兩年時間。

另有報道指,長毛在2014年被揭發疑於2013年10月及2014年6月收取黎智英兩筆合共100萬元捐款,長毛其後只承認2013年10月有代社民連收取50萬元,而另一筆50萬元捐款由於他仍在獄中,故未有代收,立法會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經調查之後,裁定上述投訴不成立。

坐「紅的」赴機場 醉漢遭「綠的」撞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內地男子前晚疑在尖沙咀買醉後,坐俗稱「紅的」市區的士趕往赤鱗角機場,惟一度因醉倒車廂無法付款,要驚動警員到場醒酒,惟其後疑有人突然魯莽衝過馬路,當場被另一俗稱「綠的」之新界的士撞倒重傷昏迷,送院證實不治,肇事「綠的」的士司機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被捕扣查。

滬客醉倒車廂 警拍醒付車費

遭的士撞斃內地男子姓黃(41歲),據悉是上海人,當時身上有一張內地身份證,但沒有機票及護照,警方目前正設法了解他到機場的目的。

消息指,事主當時滿身酒氣,前晚9時許疑在尖沙咀飲酒消遣後,截乘一輛「紅的」往機場,惟當抵達機場後,已然醉倒車廂,司機叫其無反應,無法收取車

資,於是報警求助,由警員到場將他拍醒支付車資後離開。

現場消息指,滿身酒氣的黃支付約250元車費後,機場特警及救護車亦有到場,惟有人拒絕送院檢查,堅持獨自進入客運大樓。

及至晚上11時54分左右,一名69歲姓黃「綠的」男司機駕的士沿機場路開往機場南交匯處,當的士駛近預定地點時,突見一名男子衝出擬橫過馬路,的哥收掣不及,先將他剷上車頭蓋,撞毀擋風玻璃再反彈出兩米外墮地,頭部重創流血昏迷,一對皮鞋亦告飛脫,傷者其被送往北大嶼山醫院搶救延至昨午夜零時23分證實不治。經警方查證,被撞斃男子正是先前醉倒的士車廂的姓黃內地人。

涉事「綠的」擋風玻璃爆裂,車頭蓋凹陷,路面遺下血跡和死者的鞋。



■撞斃內地漢的機場綠色的士,車頭擋風玻璃碎裂。

警方事後一度封鎖現場一段路面調查,並以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罪名拘捕肇事司機扣查,案件目前交由新界南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跟進,警方呼籲任何如目睹意外發生或有任何資料提供的市民,致電3661 1300與警方聯絡。

醫局揭兩宗開錯藥事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為提升公立醫院醫護人員風險管理意識,醫管局昨日最新一期《藥物安全》半年期刊,公佈兩宗因藥物名稱相近,而被錯誤處方的事件。

醫管局建議醫護人員提高名稱類近,以及名稱相同卻不同劑量等具潛在混淆風險的藥物的警覺,以及加強分配藥物時的檢查。

醫管局昨日公佈,一名本獲處方具單相胰島素的優泌樂筆注射劑(Humalog KwikPen)的病人,被錯誤處方名稱相近,但具混合雙相胰島素的優泌樂筆混合型50(Humalog Mix50 Kwikpen),涉事病人已服用5個劑量,幸未有不適反應。另一宗則是社區護士上門探訪病人時,發現病人被錯誤處方多於一倍的藥物注射液。

為此,醫管局發出建議指引,提高醫護人員對名稱類近,以及名稱相同卻不同劑量等具潛在混淆風險的藥物的警覺,同時亦會加強分配藥物時的檢查。

另外,醫管局於上月加強臨床管理系統,旨在更適切地提醒醫護人員有關病人藥物敏感及不良反應等的藥物反應,從而提高藥物處方的安全性。

警搗「一條龍」販毒拘10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警方毒品調查科人員根據線報,得悉毒品集團在砵蘭街一大廈經營毒品包裝中心,再在大廈後巷向買家兜售,提供「一條龍」服務。經鎖定目標人物後,昨晨展開拘捕行動,分別在九龍區多處地方拘捕包括主腦在內合共10名男女,檢獲4.5斤懷疑海洛英,總值360萬元,不排除稍後有更多人被捕。

被捕8男2女(22歲至69歲),分別涉及藏毒、販毒、串謀販毒及洗黑錢等罪行,其中一名29歲姓方男子相信為集團主腦,探員在其位於長沙灣區單位內檢獲一批現金及首飾,相信為犯罪得益。

警方毒品調查科數月前接獲線報,指有販賣海洛英的毒品集團在區內活躍,相信該集團於旺角彌敦道603-609A號大廈單位內,分拆及包裝毒品,由於大廈可通往砵蘭街,拆家因利乘便在大廈後巷兜售毒品,探員經調查及監視後,初步掌握其運作模式及集團中主事人物。



■青年因身上藏有懷疑海洛英遭警員拘捕。

昨晨上午8時許,探員正式採取突擊行動,分別在旺角、長沙灣、黃大仙及秀茂坪拘捕10名男女,其後掩至相信為集團主腦男子的長沙灣寓所搜查,檢獲一批現金及首飾,相信為犯罪得益。

另外,探員在砵蘭街近油街截停一名22歲青年,於其身上檢獲約3.5公斤懷疑海洛英,其後再於他停泊在附近的私家車及其居住單位,檢獲約1公斤懷疑海洛英,行動中檢獲的毒品總值共約360萬元。

捲菲藏毒製毒案 港人求助稱遭陷害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4名港人約5個月前受聘到菲律賓駕船返港,其間在蘇碧灣捲入一宗藏毒及製毒案被捕,案件昨再度於蘇碧灣法院聆訊,其中一名涉案港人透過家人發表公開信,堅持自己是被人陷害,要求內地、本港及美國政府提供協助,據悉中國外交部昨有派出3名人員到庭旁聽。

涉案的4名港人包括梁樹福、盧榮輝、陳國棟及郭錦華。消息指,今年7月初4人應聘到菲律賓蘇碧灣駕駛漁船回港,但卻被當地警方指懷疑涉嫌在船上製毒及藏毒,將他們拘捕。

其中一名被告梁樹福在港就讀中學的女兒,昨晨與家人到當地法院聆訊,她形容父親十分憔悴,又展示父親撰寫的求助公開信,堅稱捲入犯毒案是遭人冤枉及陷害,希望中國政府、港府及美國政府合力提供適切協助。